

证券代码：831331 证券简称：华奥科技 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,110.00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,329.50 万元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2021年12月24日经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（2020）鄂01破20

号之三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华奥科技的重整计划，根据《重整计划》第（三）条出资人权益调整方式第2点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，以华奥科技现有总股本41100000股为基数，按每10股转增约10.2664234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共计资本公积金转增42195000股，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票不向股东分配，全部由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，2022年3月7日已在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，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本为8329.50万股，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要求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了修订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

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26日